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ALL卓尔
Zall Group Ltd.
卓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8)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卓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最近管理賬目的初步估計，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16倍以上之顯著增長及溢利較同期可能錄得5%至30%之增幅。

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董事會認為收入之大幅增長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a)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完成對深圳市中農網有限公司(「中農網」)收購50.6%股權及(b)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增持卓恒供應鏈管理(武漢)有限公司(「武漢卓恒」)的股權由60%至65%並修訂武漢卓恒合營安排之若干合約條款，就此中農網及武漢卓恒成為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其財務業績於本集團財務業績作綜合入帳；及(ii)建造合同收入因若干工程項目完工及交付而大幅增加。

收購中農網及武漢卓恒之股權帶動本集團供應鏈管理業務、貿易及相關增值服務(「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的收入大幅增長，同時亦導致本集團收入組合有所變動。然而，鑒於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處於初期發展階段，預期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的利潤率較本集團其他業務板塊相對為低，而供應鏈管理及貿易業務的收入增長將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溢利的預期增長，董事會認為有關增長主要是由於(i)本集團配合整體業務發展策略於年內將部分可持作出售物業轉撥為投資物業，以獲取長期的租金收入及資本增值，因此帶來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的收益；(ii)於年內出租新落成物業及已出租物業的租金水平有所提高；及(iii)完成及交付若干工程項目帶來的溢利。

本公司尚未完成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業績。本正面盈利預告僅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目前掌握的資料(包括本集團管理帳目及有關投資物業估值報告草稿)進行之初步評估而作出，該等資料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並可能於進一步審閱時作出調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實際結果可能會與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不同。

預期載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之末期業績公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底前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閻志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成員所組成，其中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閻志先生、于剛博士、衛哲先生、崔錦鋒先生及彭池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家輝先生、吳鷹先生及朱征夫先生。